

十三、其他资料

附件 1: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及证明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富平县自然资源局的富平县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年-2035年)编制工作,项目编号:SXLX-2022-063,标包编号:SXLX-2022-063-02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富平县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年-2035年)编制工作,属于(服务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中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96人,营业收入为2702.1087万元,资产总额为4377.4112万元¹,属于(小型企业);

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服务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陕西中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:2022年12月1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